

关于2025年学生科研课题申报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、各班级：

为推动学生课外科研活动，促进学风建设，增强学生发现问题、解决问题的能力，参照《四川工商职业技术学院科研课题管理办法》（川工商院〔2017〕87号）等文件规定，现将2025年学生科研课题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类型

学生科研课题申报应结合当前时事政治、校风学风、绿色低碳、专业行业热点与前沿问题等自行选题。

申报类型：人文社科类、自然科学类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1. 课题组成员：全校注册在籍学生。
2. 课题负责人应为在校学生（休学及入伍学生除外），必须有一位指导教师。若申报人未完成校级已立项的课题，不得申报新的课题。课题负责人限报1项，参与1项；课题成员参与当年项目申报限2项；课题组总成员不超过8个。

3. 不能用指导教师立项的科研课题进行申报。

三、申报程序

1. 根据申报类型填报《学生科研课题申报书》（人文社科类及自然科学类），申报书必须按学生工作处统一编制的格式填报，详情请见附件1。

2. 课题申报人需在课题组成员进行论证过的基础上将填报好的《学生科研课题申报书》打印稿一份报所在院系的学生工作领导审查，审查通过签署意见、加盖公章后，报送学生工作处（财经实训大楼217室），同时将《学生科研课题申报书》电子稿发送至邮箱：2604056409@qq.com。

四、申报时间

通知发布即日起开始受理申报，截止日期：2025年4月23日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五、评审方式

校内专家进行现场评审（评审时间另行通知）。各申报团队进行现场路演，路演时长为5-8分钟，评委问答3分钟。评审结果公开，并对立项课题进行公示，配套经费。

六、立项课题的结题验收时间及方式

(一) 结题时间：2026年5月30日前（具体结题时间另行通知）。

(二) 结题方式（具体结题方式另行通知）：

1. 在公开刊物（含《现代职业技术与教育》）上发表的课题相关论文或用稿通知，论文要求：团队成员（学生）为第一作者，四川工商职业技术学院为第一单位。
2. 指导老师修订的论文终稿和成果，论文格式参照附件2《现代职业技术与教育》用稿要求。
3. 立项项目负责人于2026年5月30日前将课题成果的纸质版1份交至学生工作处（财经实训大楼217），课题成果电子稿发送至邮箱：2604056409@qq.com。

请各二级学院认真组织、按时申报。在申报课题中如有问题，请及时向学生工作处（财经实训大楼217）咨询。

附件1：《学生科研课题申报书》

附件2：《现代职业技术与教育》用稿要求

学生工作处

2025年3月6日